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18)

執行董事之變動

董事會宣佈，劉曉昆先生及沃飛宇先生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起生效。劉曉昆先生希望投入更多時間履行彼於北大方正之關聯公司北京方正世紀信息系統有限公司擔任主席及總裁之職務。沃飛宇先生希望投入更多時間履行彼於北大方正之關聯公司北大國際醫院集團有限公司擔任戰略投資部總經理之職務。李勝利先生及劉欲曉女士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由於劉曉昆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辭任執行董事，彼亦辭任本公司總裁職務，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起生效。執行董事楊斌教授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

方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劉曉昆先生及沃飛宇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起生效。劉曉昆先生希望投入更多時間履行彼於本公司主要股東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北大方正」）之關聯公司北京方正世紀信息系統有限公司擔任主席及總裁之職務。沃飛宇先生希望投入更多時間履行彼於北大方正之關聯公司北大國際醫院集團有限公司擔任戰略投資部總經理之職務。李勝利先生及劉欲曉女士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由於劉曉昆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辭任執行董事，劉曉昆先生亦辭任本公司總裁職務，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起生效。執行董事楊斌教授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

劉曉昆先生及沃飛宇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與彼等辭任相關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對劉曉昆先生及沃飛宇先生任職期內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付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李勝利先生，40歲，現任北大方正附屬公司方正信息產業控股有限公司（「方正信息」）之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彼亦為北大方正若干關聯公司之董事。李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取得北京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持有中國社會科學院金融學結業證書。李先生在金融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於擔任執行董事前，李先生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中擔任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董事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並無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涵義所指之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

李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成為執行董事，自委任日期起為期兩年，除非及直至本公司或李先生根據服務合約終止，否則服務合約其後應繼續生效。於訂立服務合約時，李先生並無合資格享有任何本公司應付之董事袍金或薪金，但董事會可不時酌情檢討其薪酬待遇。李先生合資格參與本公司可能制訂之任何溢利相關花紅計劃，彼於該計劃下之權利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而根據該計劃應付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之花紅總額不得超過本集團於有關財政年度之除稅及非控制股權後之經審核綜合溢利淨額（支付所有花紅後）之15%。彼將任職至本公司召開下屆股東大會之時，並將於該股東大會上退任，惟根據本公司細則合資格重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其委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作出披露。

劉欲曉女士，36歲，現任方正信息之副總裁。彼亦為北大方正若干關聯公司之董事。劉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取得西安理工大學工業外貿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一年持有西北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劉女士亦持有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業從業資格證書，以及華東師範大學房地產經濟碩士學位班畢業證書。劉女士在戰略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於擔任執行董事前，劉女士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中擔任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之任何董事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

於本公告日期，劉女士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涵義所指之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

劉女士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成為執行董事，自委任日期起為期兩年，除非及直至本公司或劉女士根據服務合約終止，否則服務合約其後應繼續生效。於訂立服務合約時，劉女士並無合資格享有任何本公司應付之董事袍金或薪金，但董事會可不時酌情檢討其薪酬待遇。劉女士合資格參與本公司可能制訂之任何溢利相關花紅計劃，彼於該計劃下之權利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而根據該計劃應付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之花紅總額不得超過本集團於有關財政年度之除稅及非控制股權後之經審核綜合溢利淨額（支付所有花紅後）之 15%。彼將任職至本公司召開下屆股東大會之時，並將於該股東大會上退任，惟根據本公司細則合資格重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女士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其委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v) 條之規定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熱烈歡迎李勝利先生及劉欲曉女士出任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鄧玉寶

香港，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方中華先生（主席）、肖建國教授（副主席）、楊斌教授（總裁）、易梅女士、李勝利先生及劉欲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發中先生、王林潔儀女士及馮文賢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